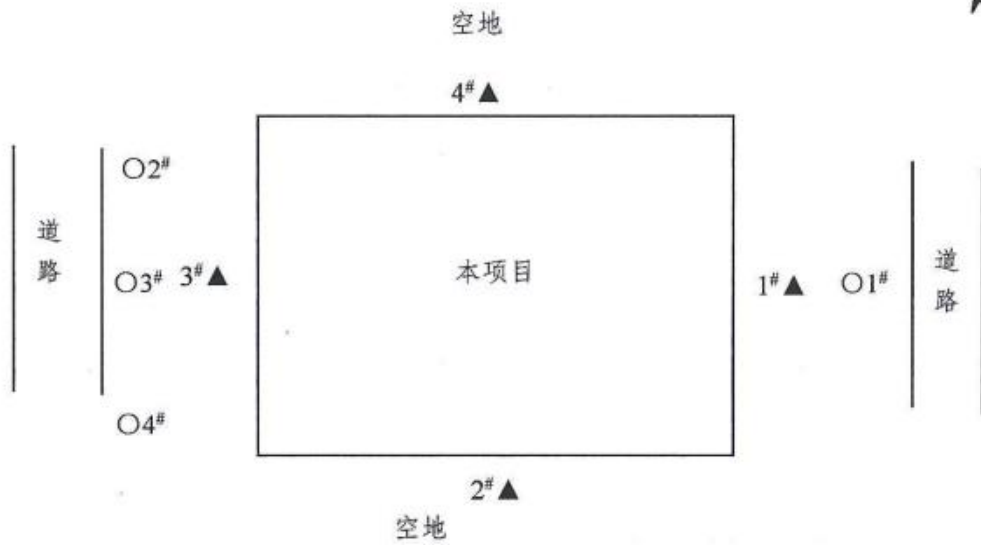


附：检测点位示意图：

风向：东风 2020年12月15日



注：▲ 为噪声检测点位；○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以下空白——

此
页
空
白



附表

表 1 气象条件监测数据

时间	风速 (m/s)	风向	平均气温 (°C)	平均气压 (kPa)
2020 年 12 月 14 日	1.6	西风	1	102.8
	1.6	西风	0	102.9
	1.4	西风	0	102.9
	1.6	西风	-1	103.0
	1.8	西风	/	/
2020 年 12 月 15 日	1.6	东风	1	102.7
	1.4	东风	0	102.8
	1.4	东风	0	102.8
	1.6	东风	-1	102.9
	1.8	东风	/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河北众智检验【2020】12007/JS

项目名称：沧州市政渤海新区新型建材园项目(部分验收)

委托单位：沧州市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众智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30日



报告编号：河北众智检验【2020】12007/JS

监测单位：河北众智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编写：王海阳

审 核：李强

签 发：李强

签发日期：2021年01月30日

单位名称：河北众智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石栾路70号2层

邮编：050000

电话：0311-88985888

传真：0311-88985888

声明：本报告监测数据仅对本次监测负责，未经授权，不得擅自引用本报告监测数据。否则，河北众智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将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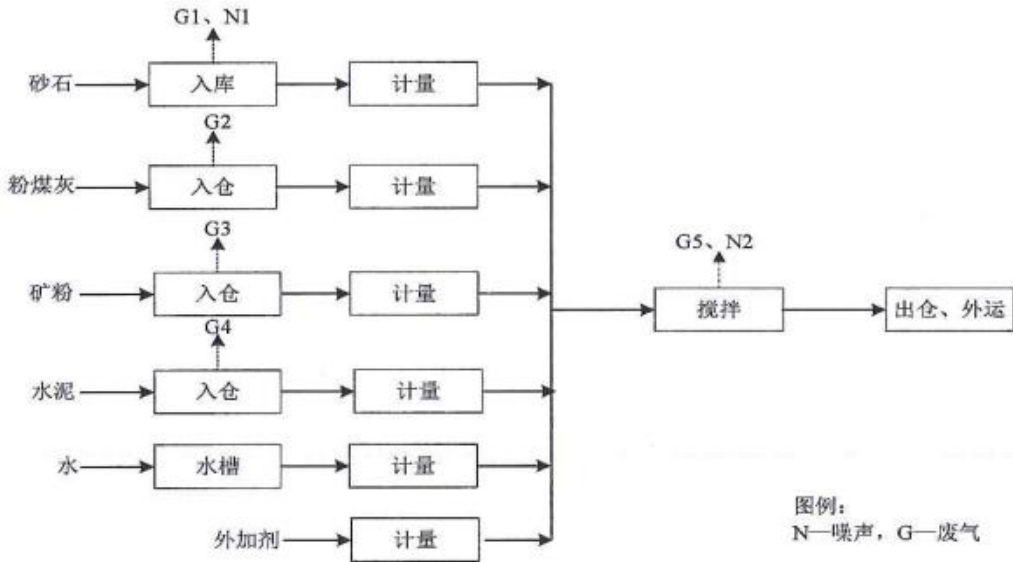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沧州市政渤海新区新型建材园项目（部分验收）				
建设单位名称	沧州市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商砼、干粉砂浆、水泥预制构件、水稳碎石 年产 50 万立方米商砼、30 万吨干粉砂浆、20 万立方米水泥预制构件、50 万吨水稳碎石 年产 50 万立方米商砼、30 万吨干粉砂浆、20 万立方米水泥预制构件、50 万吨水稳碎石				
环评时间	2019年3月	开工日期	/		
投入试生产时间	/	现场监测时间	2020年12月14日-12月15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沧州渤海新区行政 审批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河北水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20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20万元	比例	1%
实际总投资	12000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20万元	比例	1%
验收监测依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2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10月；</p> <p>(2)原河北省环境保护局冀环办发[2007]65号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的通知；</p> <p>(3)《河北省生态环境保护条例》，2020年07月；</p> <p>(4)《沧州市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市政渤海新区新型建材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3月；</p> <p>(5)沧州渤海新区行政审批局关于《沧州市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市政渤海新区新型建材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2019年3月25日</p>				
验收监测标准 标号、级别	<p>废气：锅炉废气排放浓度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及《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燃气锅炉氮氧化物治理工作的通知》（冀气领办[2018]177号）要求；食堂油烟排放浓度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表2小型标准限值；无组织废气排放浓度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2标准排放限值；</p> <p>废水：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要求，同时满足沧州渤海新区渤海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港城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p> <p>噪声：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限值。</p>				

表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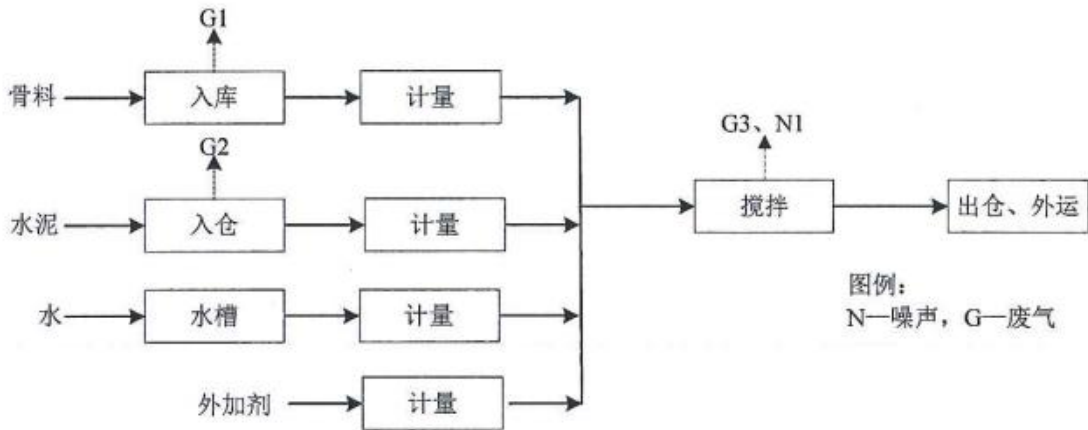
工艺流程简述 (图示):

混凝土生产工艺流程



图例：
N—噪声，G—废气

水稳生产工艺流程



图例：
N—噪声，G—废气

续表二

本项目的污染工序：

- 1、废气：本项目废气为锅炉废气，食堂油烟。
- 2、废水：本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食堂废水。
- 3、噪声：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 4、固废：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除尘器收尘灰、实验样品以及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附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监测点位):

沧州市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市政渤海新区新型建材园项目（部分验收）建成投产后，对环境产生影响的主要为废气、废水、噪声及固废。分析如下：

废气：本项目废气为锅炉废气，食堂油烟。锅炉采用清洁能源天然气为燃料，炉内设置低氮燃烧器，通过 27 米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高效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屋顶排放。因此，本项目废气对周围空气环境影响较小。

废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进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废水不直接排入外环境。因此，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机械设备噪声。采取噪声设备室内布设、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措施。因此，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固废：本项目固废主要为除尘器收尘灰、实验样品以及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收尘灰回用于生产；实验室样品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因此，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表四、废气监测结果

排放废气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执行标准标准值	参照标准标准值	备注
			1#	2#	3#	均值			
锅炉排气筒（天然气） 低氮燃烧器 排气筒高度27米 年运行时间450小时 （25%）	烟气含氧量（%）	2020年 12月14日	11.3	11.6	11.7	11.5	GB13271-2014及冀气 领办[2018]177号	/	/
	烟气标况流量（m ³ /h）		881	907	937	908	/	/	/
	实测颗粒物排放浓度（mg/m ³ ）		2.6	2.5	2.2	2.4	/	/	/
	折算颗粒物排放浓度（mg/m ³ ）		4.7	4.7	4.1	4.5	≤5	/	达标
	实测二氧化硫排放浓度（mg/m ³ ）		ND	ND	ND	ND	/	/	/
	折算二氧化硫排放浓度（mg/m ³ ）		3	3	3	3	≤10	/	达标
	实测氮氧化物排放浓度（mg/m ³ ）		16	14	15	15	/	/	/
	折算氮氧化物排放浓度（mg/m ³ ）		29	26	28	28	≤30	/	达标
	烟气含氧量（%）		7.6	7.8	8.0	7.8	/	/	/
	烟气标况流量（m ³ /h）		1402	1481	1453	1445	/	/	/
	实测颗粒物排放浓度（mg/m ³ ）		3.3	3.7	3.5	3.5	/	/	/
	折算颗粒物排放浓度（mg/m ³ ）		4.3	4.9	4.7	4.6	≤5	/	达标
锅炉排气筒（天然气） 低氮燃烧器 排气筒高度27米 年运行时间450小时 （55%）	实测二氧化硫排放浓度（mg/m ³ ）	2020年 12月14日	ND	ND	ND	ND	/	/	/
	折算二氧化硫排放浓度（mg/m ³ ）		2	2	2	2	≤10	/	达标
	实测氮氧化物排放浓度（mg/m ³ ）		21	22	19	21	/	/	/
	折算氮氧化物排放浓度（mg/m ³ ）		27	29	26	27	≤30	/	达标

备注：“ND”表示未检出，实测浓度低于检出限的项目，折算浓度以检出限的50%进行计算。

(续) 表四、废气监测结果

排放废气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执行标准标准值	参照标准标准值	备注
			1#	2#	3#	均值			
锅炉排气筒 (天然气) 低氮燃烧器 排气筒高度 27 米 年运行时间 450 小时 (85%)	烟气含氧量 (%)	2020 年 12 月 14 日	4.5	4.5	4.7	4.6	GB13271-2014 及冀气 领办[2018]177 号	/	/
	烟气标况流量 (m ³ /h)		2353	2380	2311	2348	/	/	/
	实测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4.3	2.7	4.5	3.8	/	/	/
	折算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4.6	2.9	4.8	4.1	≤5	/	达标
	实测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mg/m ³)		3	3	3	3	/	/	/
	折算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mg/m ³)		3	3	3	3	≤10	/	达标
	实测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mg/m ³)		15	19	21	18	/	/	/
	折算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mg/m ³)		16	20	23	20	≤30	/	达标
	烟气含氧量 (%)		11.7	11.7	11.8	11.7	/	/	/
	烟气标况流量 (m ³ /h)		987	919	942	949	/	/	/
锅炉排气筒 (天然气) 低氮燃烧器 排气筒高度 27 米 年运行时间 450 小时 (25%)	实测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2020 年 12 月 15 日	2.1	2.3	2.4	2.3	/	/	/
	折算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4.0	4.3	4.6	4.3	≤5	/	达标
	实测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	/
	折算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mg/m ³)		3	3	3	3	≤10	/	达标
	实测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mg/m ³)		13	15	11	13	/	/	/
	折算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mg/m ³)		24	28	21	25	≤30	/	达标

备注：“ND”表示未检出，实测浓度低于检出限的项目，折算浓度以检出限的 50% 进行计算。

(续) 表四、废气监测结果

排放废气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执行标准标准值	参照标准标准值	备注
			1#	2#	3#	均值			
锅炉排气筒(天然气) 低氮燃烧器 排气筒高度27米 年运行时间450小时 (55%)	烟气含氧量(%)	2020年 12月15日	7.9	8.0	8.1	8.0	GB13271-2014及冀气 领办[2018]177号	/	/
	烟气标况流量(m ³ /h)		1419	1439	1451	1436	/	/	/
	实测颗粒物排放浓度(mg/m ³)		3.1	3.6	3.4	3.4	/	/	/
	折算颗粒物排放浓度(mg/m ³)		4.1	4.8	4.6	4.5	≤5	/	达标
	实测二氧化硫排放浓度(mg/m ³)		ND	ND	ND	ND	/	/	/
	折算二氧化硫排放浓度(mg/m ³)		2	2	2	2	≤10	/	达标
	实测氮氧化物排放浓度(mg/m ³)		18	21	19	19	/	/	/
	折算氮氧化物排放浓度(mg/m ³)		24	28	26	26	≤30	/	达标
	烟气含氧量(%)		4.2	4.3	4.5	4.3	/	/	/
	烟气标况流量(m ³ /h)		2370	2441	2390	2400	/	/	/
锅炉排气筒(天然气) 低氮燃烧器 排气筒高度27米 年运行时间450小时 (85%)	实测颗粒物排放浓度(mg/m ³)	2020年 12月15日	3.9	4.2	4.4	4.2	/	/	/
	折算颗粒物排放浓度(mg/m ³)		4.1	4.4	4.7	4.4	≤5	/	达标
	实测二氧化硫排放浓度(mg/m ³)		ND	3	3	3	/	/	/
	折算二氧化硫排放浓度(mg/m ³)		2	3	3	3	≤10	/	达标
	实测氮氧化物排放浓度(mg/m ³)		14	20	23	19	/	/	/
	折算氮氧化物排放浓度(mg/m ³)		15	21	24	20	≤30	/	达标

备注：“ND”表示未检出，实测浓度低于检出限的项目，折算浓度以检出限的50%进行计算。